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十七批 2025年12月2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TJ20251216002	北辰区双街镇下浦口村双新大桥北侧小路旁，白墙红顶的房屋周边土地被杂物堆积。	北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周边确存在堆放的杂物和农用工具。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清理周边杂物，加强巡查监管。	信访反映的点位杂物已清理完毕。	已办结	无
2	X3TJ202512150029	北辰区小淀镇赵庄村西北侧树林内，堆放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北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确存在少量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完成垃圾清理，依法合规处置。	发现的零散垃圾已清理完毕，并送至转运站进行处理，建筑垃圾运送至有资质的接收场所处置。	已办结	无
3	D3TJ202512150026	北辰区都市桃源小区周边姚江东路、汾河北道、汾河道、淮河南道等4条道路，从12月14日起露天制作白色粉末并喷涂划线，有异味。	北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自12月14日起开展路侧泊位及编码施划工作，施工工艺为热熔型标线涂料加热喷涂，涂料在喷涂、冷却过程中有部分挥发性物质逸散。施工材料符合《路面标线涂料》(JT/T 280-2022)要求。12月15日，对信访反映的4条道路进行异味监测，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要求。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优化施工流程，减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影响。	该项目现已暂停施工，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核验进场条件和材料，确保符合国家标准，优化施工流程，减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4	X3TJ202512150004	北辰区开发区管委会东侧南湖北海公园最北侧，存在占用公园公共水域和岸边土地，进行畜禽、水产养殖情况，无相关手续，粪污直排，且车辆经过时，破坏草坪。	北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位于北辰开发区栖凤湖公园最北侧，现场湖泊岸边放置有2个集装箱，产权归属该公园养管单位，集装箱用于养管人员临时休息及存放养管工具，养管人员在集装箱与湖泊中间用网围合10平方米区域，散养有畜禽，岸堤未见明显粪污，周边湖泊水体清澈无异味。2022年为防治湖泊水草过度繁殖，投放了草鱼用于水体净化，现场核查无投放饵料的情况。该公园为开放式公园，进出车辆主要为公园养管单位电动三轮车，存在不规范停车破坏草坪的情况。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清理畜禽杂物，强化规范管理。	已将集装箱及散养畜禽规范转移，对岸堤周边杂物进行清理，规范公园进出车辆管理，杜绝不文明停车行为。	已办结	无
5	D3TJ202512150013	北辰区普济河东道万达新城小区，早间垃圾车辆清理垃圾，噪声扰民。	北辰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曾收到反映“收垃圾产生噪声扰民”问题，目前已将垃圾收运作业时间调整为早5点至6点，对作业车辆进行维修维护、加装隔音设施，并优化作业路线。经核查，目前垃圾收运作业仍对居民存在影响。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调整垃圾收运时间和线路，避免噪声扰民。	已将垃圾收运时间调整为早8点-11点，优化垃圾收运线路，避免噪声扰民。	已办结	无